

必言王曷其奈何弗敬乎。蓋深言不可以弗敬也。又按此篇專主敬言。敬則誠實無妄。視一循乎理。好惡用捨不違乎天。與天同德。固能受天明命也。八君保有天命。其有要於尹亦言皇天無親。克敬惟親。天既遐終大邦殷之命。茲殷多先哲王在天。越厥後王。後則天與我一矣。尚何疎之有。天既遐終大邦殷之命。茲殷多先哲王在天。越厥後王。後則天與我一矣。尚何疎之有。

夫知保抱攜持厥婦子。以哀籲天。祖厥亡。出執。嗚呼。天亦哀于四。夫知保抱攜持厥婦子。以哀籲天。祖厥亡。出執。嗚呼。天亦哀于四。夫知保抱攜持厥婦子。以哀籲天。祖厥亡。出執。嗚呼。天亦哀于四。夫知保抱攜持厥婦子。以哀籲天。祖厥亡。出執。嗚呼。天亦哀于四。

其作大邑。其自時配皇天。其自時中。父王厥有成命。治民今休。其自時中。父王厥有成命。治民今休。其自時中。父王厥有成命。治民今休。其自時中。父王厥有成命。治民今休。

其自時中。父王厥有成命。治民今休。其自時中。父王厥有成命。治民今休。其自時中。父王厥有成命。治民今休。其自時中。父王厥有成命。治民今休。

今注今译

大書

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





2 034 1983 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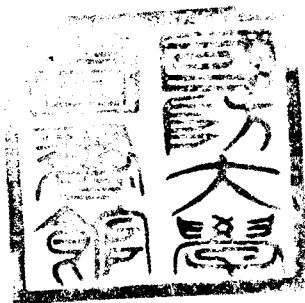
413

尚书今译今注

杨任之 译注

11-12

05



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

京新登字 148 号

尚书今译今注

杨任之 译注

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出版

(朝阳区东郊定福庄1号)

北京飞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*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:13.5 字数:310千字

1993年9月 第一版 1993年9月 第一次印刷

印数:5000

ISBN 7-81004-537-7/K·16

定价:7.90元

序

一.《尚书》史略

上古之时，自有文字以来，国家组织的雏形已经具备了，为了给君主记载言行，以及当时所发生的事件，由史官分门别类的记录下来，《汉书艺文志》说：“左史记言，右史记事”。所谓言与事分别言之，机械地说，左史记言，言为《尚书》，右史记事，事为《春秋》。也有人将左、右两字颠倒起来，即左史记事，右史记言，不管怎样，要把言与事分开清楚，过于拘泥，实际上，《尚书》不仅记言，也有史实。唐、刘知几的《史通》，把史论分为六体，其一曰《尚书》家，这就是说，《尚书》不仅记言，也有史实，所以，其记录下来的言论与史实，在秦、汉以前，笼统称为《书》，（而《春秋》只是单纯地记事，至于《春秋三传》，将言论与史实，根据《春秋》而发挥了，这另当别论了，）发展到了后来，由于史实的发展，以及将自己的意识形态，使之贯穿在史实中，这无形中使它成为垂戒后世的经典，因此，把这些记录下来的文字，编成为可读性的《书》，而后被尊之为《书经》了。

《书经》自有史以来，相传为孔子所编定，《史记·孔子世

家》说：“孔子之时，周室微而礼乐废，《诗》、《书》缺，追迹三代之礼，序《书传》，上记唐、虞之际，下至秦缪，编次其事，曰：‘夏礼吾能言之，杞不足征也，殷礼吾能言之，宋不足征也，足，则吾能征之也。’观殷、夏所损益曰：‘后虽百世可知也，以一文一质，周监二代，郁郁乎文哉，吾从周。’故《书传》、《礼记》自孔氏。”司与迁与其父司马谈，相继为汉代史官，掌握了金柜石室中许多秘史，且其治学严谨，这个论断，决非虚语，足证《书经》为孔子所编定，应无疑义了。

自秦始皇焚书以后，只有《书经》损失惨重，汉初，幸经伏生整理，但对全书而言，不过断简残篇，汉以后，几经波折，真伪杂错，因此，后世对《书经》的存亡，真伪议论纷纭，至今并无一致的定论，《史记·伯夷传》“《诗》、《书》虽缺”《索隐》案：《孔子世家》称古诗三千余篇，孔子删三百五篇为《诗》，今亡五篇（此指六篇笙侍），又《书纬》称孔子求得黄帝玄孙帝魁之书，迄秦缪公，几三千三百三十篇，乃删以一百篇为《尚书》，十八篇为《中候》，今百篇之内，见亡四十二篇，是《诗》、《书》又有缺乏者也。”这个材料，难以精确，但可以证明一点，孔子在编定《书经》的过程中，的确是删繁就简了，也为后人提供了一个对《书经》认识的简单轮廓。

秦末，暴秦灰亡，汉高祖统一天下，国家安定，汉朝皇帝明了“不能马上治天下”，于是反秦之政，要使国家长治久安，欣欣向荣，尽力寻求天下亡失之书，作为安定国家，治理社会的重要手段。秦火以后，儒家的六经，其中的《易经》，因为卜筮之书，其与政治无关，未被焚烧，《诗经》因铿锵有韵，易于记忆，这两书保存无缺，《乐经》焚于一炬，或谓本无其书，现在所流传的《礼记》，为汉人所作，其中只有《书经》损失殆尽，奄奄一

息。秦时博士，济南人伏生，名胜，字子贱，在焚书时，将《书经》藏于屋壁之中，尚保留了完整无缺的二十九篇，其它篇章已佚。

汉初，伏生以《书经》教于齐鲁之间，有济南人张生，欧阳生（和伯），又教于千乘人儿（倪）宽，宽既通《尚书》，以文学应郡举，诣博士受业。

汉孝文帝时（公元前 179 年——157 年），求其能治《尚书》的人，闻伏生能治《尚书》，欲召伏生讲学，时年已九十余岁，老不能行，于是诏太常，使掌故朝（晁）错，从伏生受《尚书》，伏生老不能言，言不可晓，使其女传言晁错，错所不知，凡十之二三，只以其意属读而已，独得二十九篇，亡数十篇，此即后世所云的《今文尚书》，从此以后，有鲁人周霸，孔安国，洛阳人贾谊之孙贾嘉，欧能言《尚书》，孔氏有古文《尚书》，安国以今文读之，因以起家，后之所谓《古文尚书》，相传为孔安国从壁中所得，此时司马迁亦从安国向故。

伏生自献《尚书》二十九篇后，命名《书经》为《尚书》。所以，《尚书》命名从伏生开始。为什么叫《尚书》，《尚书序》云：“以其上古之书，谓之《尚书》。”《经义考》引《春秋说题解》：“尚者，上也，上世帝王的遗书也，”同时，作为儒家经典之一，认为它至高无上（尚），所以，《尚书》之名，从此开始，就这样植根于中国人民的心目中已两千多年了。

西汉的董仲舒提出了“独尊儒术，罢黜百家”的倡议后，从此开创了以儒家为正统的学说局面。因此，从西汉开始已形成了学习儒家的经典热，西汉王朝将今文学立于学官的有十四家，《尚书》立于学官的，有欧阳和伯，以及大小夏侯，即夏侯胜和夏侯建叔侄二人，共三家。

汉初伏生所传《今文尚书》二十九篇，从此谓其所传为真本《尚书》，这二十九篇，又按朝代及先后分为四个时期，即《虞书》（汉今文及马融、郑玄古文合称为《虞夏书》，至唐。孔颖达的《尚书正义》及南宋，蔡沈的《书集传》分为四个时期，本文按此分期）、为《虞书》、《夏书》、《商书》、《周书》，其所属篇目于次。

《虞书》：

(1)《尧典》、(2)《皋陶谟》

《夏书》：

(3)《禹贡》、(4)《甘誓》

《商书》：

(5)《汤誓》、(6)《盘庚》、(7)《高宗彤日》、(8)《西伯勘黎》、(9)《微子》

《周书》：

(10)《牧誓》、(11)《洪范》、(12)《金縢》、(13)《大诰》、(14)《康诰》、(15)《酒诰》、(16)《梓材》、(17)《召诰》、(18)《洛诰》、(19)《多士》、(20)《无逸》、(21)《君奭》、(22)《多方》、(23)《立政》、(24)《顾命》、(25)《康王之诰》、(26)《费誓》、(27)《吕刑》、(28)《文侯之命》、(29)《秦誓》。其中二十九篇中的《康王之诰》，今文属于《顾命》，另外《泰誓》，经后人考证，应列入在内，亦为二十九篇。其说见下：

按上述二十九篇，其中《周书》、《泰誓》，有人认为不属于伏生《今文尚书》之内，事实上，《泰誓》应属于二十九篇之内，据汉、刘向《别录》说：“武帝末，民有得《泰誓》于壁内者，献之，与博士使说读之，传以教人。”其后将武帝末后得的《泰誓》列入伏生二十八篇之内，是为二十九篇，而历代研究《尚书》

者，大都持此说，其中以清人王引之的辩论最为翔实，在其所著《经义述闻》中列举七大理理由以为佐证，近人皮锡瑞等，亦主此说，这里就不赘言了，其他如《尧典》中的《舜典》、《皋陶谟》中的《益稷》、《盘庚》本为一篇，后被分为三篇，《泰誓》一篇分为三篇，以及《顾命》中的《康王之诰》合计共三十六篇，而其他如伪《古文尚书》篇章，如《大禹谟》等二十二篇，合计《尚书正义》及《书集传》共五十八篇，一说，《今文尚书》合计为三十三篇，伪《古文尚书》二十五篇，因其中将《泰誓》三篇列入伪《古文尚书》，合计亦为五十八篇。

西汉末，所传《尚书》之说，其说纷纭，王莽时，诸学皆立，以刘歆为国师，有王璜、恽子真篇皆显学，《汉书·儒林传》说：“（《尚书》）世所传《百两篇》者，出东莱张霸，分析合二十九篇以为数十，又采《左氏传》、《书叙》作为首尾，凡百二篇。篇或数简，文意浅陋，成帝时，求其知古文者，霸以能为《百两》征，以中书校之，非是。”

西汉时期由伏生所传三派，即欧阳氏学派、大夏侯氏学派与小夏侯氏学派，他们都入于学官。其所传弟子，分枝林立，不可胜数，《尚书》之学五花八门，琳琅满目，与此同时，除了西汉立于学官的博士《今文尚书》的二十九篇外，还有《古文尚书》、“逸十六篇”，也有无师说的“逸篇”，以及已佚的而只有篇名的“亡篇”，还有曾为《史记》所采用过的《逸周书》，即《汉书·艺文志》所载《周书》七十一篇，即师古所云：“刘向云‘周时诰誓号令也，盖孔子所论百篇之余也。’”这些篇章曾被《左传》、《国语》、《战国策》等引用，可见《逸周书》曾在秦、汉以前，或汉时流传过。总之，《尚书》以外的篇目，或与此有关的篇目，已经难于胜数了。

西汉末，有两位杰出的经学家、文学家，目录学家的刘向与刘歆父子，刘向曾任谏大夫，成帝时任光禄大夫，终于中垒校尉，著有《新序》、《说苑》、《列女传》、《洪范五行传论》等书，在校阅各书的同时，写成《别录》一书，为我国最早的目录学之始，其子刘歆，为我国古文经学派的开创者，为目录学家、天文学家，继承父业，总校群书，撰成《七略》，为我国最早的一部有系统的目录学，原书已佚，而班固所撰《汉书·艺文志》，依《七略》分类，可以概见《七略》的端倪，自称发现《周礼》、《左传》、《毛诗》、《古文尚书》等古文经，建议为这四部书列入学官，遭到今文博士的反对而失败。刘歆为了要把《古文尚书》立于学官，曾鼓吹说《古文尚书》系孔安国所传，从此展转传说，把孔安国也变成古文学家了。直至后世两千年间，这个难解之谜在中国学术界广泛地流传着，关于这一点，拟在下章《今文、古文与伪古文》中，再予阐述。虽然在这时把《尚书》之学，推向了一个高潮，但也为后世带来了《尚书》学许多问题。

王莽在篡汉前，与刘歆同为汉王朝的黄门郎。王莽篡国后，根据刘歆之请，将《古文尚书》及《毛诗》、《左传》等与今文学官一样，同立于学官，等王莽失败了，所谓以《古文》命名的学官，也同时寿终正寝了，虽然刘歆欲立《古文尚书》为学官的宿愿由此告终。但是，在东汉之初，所谓学习《古文》变成了当时的热门，其应运而生的有“杜林漆书古文本”问世了。

东汉初，大儒杜林，字伯山，有重名，当隗嚣与刘秀逐鹿天下时，隗嚣谓杜林：“杜伯山天子所不能臣，诸侯所不能友。”比之伯夷、叔齐。光武即位，闻杜林已还三辅（即长安地区），征拜侍御史，京师士大夫都推崇杜林博洽，杜林前于西州得漆书《古文尚书》一卷（其书虽未载明详尽，据后人考证应为二十九

篇),宝爱之至,虽屡遭困难,持不离身,并与好友卫宏等研究,据《后汉书,杜林传》引杜林说:“林流离兵乱,常恐斯经将绝,何意东海卫子,济南徐生复能传之,是道竟不坠于地也,古文虽不合时务,然愿诸生无悔所学。”(卫)宏、(徐)巡益重之,于是古文遂行。何谓“漆书古文”。谓把《古文尚书》用漆书写在竹简上。

与杜林同时的名儒,有郑兴,卫宏等,对《古文尚书》尽心研究,皆有所得,卫宏还为《古文尚书》作《训旨》,以阐述《古文尚书》,继杜林,卫宏等接踵而崭露头角的有贾逵、马融、郑玄等人。

贾逵,生于公元30年,卒于101年,字景伯,贾谊九世孙,继父贾徽之学,徽从恽子真受《古文尚书》,逵悉传父业,又以《大夏侯尚书》教授。肃宗立,帝以逵特好《古文尚书》及《左氏传》,诏逵入讲北宫白虎观,南宫云台。贾逵数为肃宗讲《古文尚书》及《尔雅》训诂,诏令撰《欧阳、大小夏侯尚书古文同异》,于是《古文尚书》与《左传》、《毛诗》等,皆行于世。继贾逵之后的,就是马融了,融生于公元79年,卒于166年,扶风茂林人,字季长,其父马严,乃东汉时的将作大匠,从挚恂学,博通经籍,应邓鹭之召,拜为校书郎中,诣东观典校秘书。桓帝时为南郡太守,马融著述颇多,其所注,除《孝经》、《论语》外,还注有《古文尚书传》十一卷,由于贾逵与马融都是当时的大儒,却赞不绝口地推崇《古文尚书》,于是把学习《古文尚书》的浪潮又向前推进了一步。

继贾逵与马融之后,其集《古文尚书》的大成者,这就是郑玄了,他不仅总结了前人所注《尚书》,亦为后世学者所尊,郑玄,字康成,东汉高密人,生于公元127年,卒于200年,最先

从东郡张恭祖受《古文尚书》及《左氏春秋》等，后以山东无足闻者，乃西入关，师事马融。玄自游学，十余年后乃回故里，不乐士进，潜心著述，其所注书有《周易》、《毛诗》、《仪礼》、《礼记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孝经》，又著有《天文七政论》、《文艺论》、《毛诗谱》，等等，凡数百万字。其中所注《古文尚书注》九卷，《尚书大传注》三卷，《尚书音》一卷，郑玄从此成为杜林古文学派，在东汉成为最后与最大的一位大家，其学说影响所及，垂于后世不绝如缕。唐·孔颖达的《尚书正义》常引郑玄的《书赞》，以至晚于郑玄一千六百年的孙星衍，其所著《尚书今古文注疏》，仍尊郑玄与马融之学，等等，可见郑玄对于《古文尚书》之学的影响至深且钜了。

汉亡，魏、蜀、吴三国时期，古文经学仍盛极一时，仍尊重集经学大成的郑玄之学。魏国把郑玄的《古文尚书》和其他著作立于学官，还刻了古文石经。按汉石经系东汉蔡邕等用隶书所书写的定正经本文字，其中包括《尚书》、《周易》、《论语》等，于东汉灵熹平四年，（公元 175 年）所写，又称《熹平石经》，在当时物资条件极端困难的情况下，能将《尚书》等刻石为经，可见《尚书》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了。

三国魏王肃，乃王朗之子，字子雍，生于公元 159 年，卒于 256 年。黄初中，为散骑黄门侍郎，后以常侍领秘书监，兼崇文观察洒。正始元年，出为广平太守。肃在学术上尊贾逵、马融之学，不好郑氏。因郑氏之学为学子所崇，声誉极隆，王肃欲夺取郑玄在学术上的地位，特写出《尚书》、《诗》、《论语》、《三礼》、《左氏》解，以便与郑玄抗衡，从而夺取郑玄在学术上的地位，王肃之女为司马昭之妇，生子司马炎，是为晋武帝，因此，王肃凭借权势，将其《尚书》等传注立于学官，借政治势力，以

便夺取学术上的优势。王肃又伪造《圣证论》及《孔子家语》等，企图抬高自己的身价，借以贬低郑玄，不管王肃在政治上与学术上如何驰骋纵横，绝不能驾凌于郑玄之上。这在后世对于王肃的评论，以及利用其皇亲国戚的不正常现象，后世多所非议，岂能与郑玄相提并论。

西晋王朝关于《尚书》学的传播，平平而已，这与西晋王朝的八王之乱与少数民族的侵扰分不开的。独有裴秀，是当时的儒中佼佼了，裴秀，晋闻喜人，官至司空，著有《禹贡地域图》十八篇，被誉为珍品，可惜失传了，但间有片言只字，散见于其他著作中，到了东晋时，晋元帝移都南京，在喘息未定之余，广征儒家经典，以为匡时济世之用，而跃跃欲试的儒生，大都向往经典，为国报效，此时最为突出的，有豫章内史梅赜献孔安国传《古文尚书》，所谓“传”，是解说经义的文字，犹后世之“注”。在当时所设博士十六人中，孔传《古文尚书》占了二席，可见两晋对《古文尚书》的重视了。

梅赜，晋，平西人，字仲真，官至豫章太守，曾被王导所收。王导，东晋之显贵，历事元帝、明帝、成帝三朝，出将入相，官至太傅，因梅赜有恩惠于陶侃，陶有功于晋室，封长沙郡公，都督八州军事，陶侃于江口夺走梅赜，随之放还。梅赜称，曾得汉孔安国所遗《古文尚书》，并有孔氏传（梅赜，一作颐，一作枚赜，据《随书·经籍志》及阎若璩考证，均作梅赜，不悞）。自梅赜所献孔安国传《古文尚书》问世后，风靡一时，其他今古文《尚书》俱废，在梅赜所献《古文尚书》，唯缺《舜典》一篇，购不能得，乃取王肃注《尧典》从“慎微五典”以下之文，以续成《舜典》，后来齐明帝建武中，姚方兴说在大航头买得《舜典》一文以献。但是，其所购得的《舜典》，缺“曰若稽古帝舜……乃命以位”二十

八字，嗣后予以补上所缺之字，是书自补上《舜典》后，合于梅賾所献之书内，于是遂成为流传后世，被称之为伪孔传《古文尚书》。这部《古文尚书》共五十八篇，其中三十六篇，为原来流传下来的《今古文尚书》的经文，梅賾为之作传，其他二十二篇，经与传均出自梅賾一人之手，这在古书的伪书中可谓登峰造极了。

伪孔传《古文尚书》从公元四世纪开始流传至十七世纪清朝初叶，独霸《尚书》学的领域一千四五百年，直至清初才被阎若璩、惠栋等人彻底识破了，其作伪者梅賾，留待《伪古文》一节中说明。

伪孔安国传《古文尚书》，从东晋而流传至南北朝时，使《尚书》学整个改观了，这个浪潮，使《尚书》之学展转相传，互相学习，称赞，突然形成了直冲霄汉的热门了，何以一至如此。因为当南北朝时，人们的思想空虚，向往玄学，崇尚空谈，加以佛教渐盛，人们悲观厌世，逃入空门的思想泛滥。所谓老庄玄学和佛学，旨在逃避现实，但是，政治本身是现实的，不能子虚乌有，而且一个王朝的建立，不能建立在虚无飘渺之中，而儒学以治国平天下为已任，以“礼”为核心，正适合建立一个王朝的需要，倍受朝野的欢迎，孔安国传《古文尚书》与《今文尚书》在理论上一脉相承，毫无歧意，而且伪古文在语言方面，比今文更加清楚明白，更容易为人们所接受，所以伪《古文尚书》在中国知识分子的心目中，由热爱而挚意学习，以至于根深蒂固了。其原因就在于知识分子企图摆脱玄学和佛学思想的袭击的一个明证。

南北朝时，孔传《古文尚书》逐渐抬头。例如，南朝宋时裴驷为《史记》集解，有关《尚书》篇章多引孔传，有的篇章为唐的

张守节《正义》所引，还有其他有关《尚书》著作，多以孔传为尊，这对孔传《古文尚书》的流行，有着不可估量的影响，此时虽有郑玄所注《古文尚书》，逐渐不为人们所重视。所谓官学所立，也只是若有若无，形同虚设，在著作方面，也寥寥无几。因为当时受玄学与佛学的影响，对于《尚书》的注疏，在文学训诂与名物释义之外，也阐述一些义理之学，这些所谓注疏，也离不开老庄与释氏的思想。

从公元420年刘裕建立了南朝宋政权开始，直至589年随文帝杨坚政权奠基之时，中国处在南北朝纷争的历史中，整个国家沦于杀戮之中。虽然如此，中国并没有因此分裂，历史学家大抵持论相同，认为这应归功于中国的固有文化，即儒学思想，其中应包括《尚书》在内，其思想所起的作用，而这根纽带的确维系了中国的统一，而东晋时流传下来的孔传《古文尚书》，在这个瞬息万变的时候，仍然屹立着。

六世纪八十年代末，南北朝分裂的局面结束了，随朝统一了天下，从而也统一了南北朝的经学，这时隋朝的经学，其中的《尚书》，仍然是孔传与郑玄之学并行，而孔又优于郑，短命的隋朝一掠而过，接着就是唐统一了天下。

唐太宗，历史上称为圣德之君，唐太宗于贞观初年，命颜师古订定五经文字，作为国家的官定课本，为了进一步扩大经书的影响，又令孔颖达等编写《五经正义》，这部书作为恪守儒家经典的必修课了。接着唐太宗又令孔颖达、王德昭等二十一人，修订《尚书正义》，《尚书正义》的蓝本，是伪孔传的《古文尚书》，而屏弃了郑玄的古文本，以及郑玄的注释。孔颖达按照“疏不破注”的原则，一切释义都是根据孔传本而发挥，不敢越雷池一步。因此，孔颖达的《尚书正义》，就名正言顺地成为

学习《尚书》的不二法门。伪孔传的《古文尚书》，也就冠冕堂皇地登上了大雅之堂，代表了真正的、法定的《尚书》了，可惜的是：郑玄的古文逸十六篇，为张霸二十四篇所析而成，反被视为所谓“伪古文”而失传了。

孔颖达的《尚书正义》，是七世纪中叶开始问世的，后世学者一直视为珍室。过了一千余年，到了十八世纪的阮元，还把这部《尚书正义》编入《十三经注疏》中，其中有的原文虽被后人审定为伪古文，它仍然在读书人中有着可靠的市场，虽然被视为“伪”，仍然有它存在的价值，第一，孔传《古文尚书》虽伪，但它的观点始终是儒家的观点，毫无离经叛道的破绽，人们读伪古文，一如读真古文一样。第二，《今文尚书》佶偃聱牙，难于卒读，而伪《古文尚书》，在行文上明白易懂。第三，其文虽伪，其作伪的取材，也都是根据孔孟的儒家经典剪材而成，使人不易察觉其作伪的痕迹。第四，其所谓“伪”，只是在一些学者的头脑中认为“伪”，而对于一个潜心于孔孟之道的人，就不以为“伪”了。诸如此类，难于胜数，这就是伪孔传的《古文尚书》在风浪中经历了一千多年，其历久不衰的原因了，尽管它被后世学者侦破了，它的价值仍然光芒四射，留在人们的头脑中。

唐王朝灭亡了，历史的车轮又推进到了宋代。在学术上，一方面继承了唐代的学术观点，一方面又有自己的发展，这不同于汉、唐时代的发展，这就是宋朝的理学了，在汉学与宋学不同的区别，《四库总目》对于朱熹所撰的《四书集注》有一针见血之论，它说：“考证之学，宋儒不及汉儒，义理之学，汉儒不及宋儒”，这看出了问题的症结所在，今天我们讨论《尚书》在宋代的发展情况，就应从理学中探源了。

宋人研究《尚书》，也根据汉、唐的传统经学义理研究《尚

书》，但是，也不是死守一成不变的教条去研究，这就是根据理学的义理读经了，据初步估计，宋人的《尚书》著作，有四百多种，超过了前人研究作品的数倍，他们从理学的观点出发，对伪孔传的《古文尚书》提出了一些可疑之点，这为明、清一代学者开《古文尚书》质疑的先河，最后终于在明末清初的学者们的努力下，打破了伪孔传《古文尚书》之谜。

北宋时，对经义的看法，其中包括对《尚书》的看法在内，从王安石开始，就有一些对旧经释义的挑战，具体体现在王安石与其子王雱所写的“三经义”中，即《新经尚书义》、《新经毛诗义》与《新经周礼义》，其目的在于把死守章句的陈词滥调，改变为深明义理的有用通才，除了纠正一些汉儒的误训外，还勇敢地把今文家视阴阳灾异之变，按五行的说法来观察人事的方法批驳了，认为人事与天地之变犹风马牛无关，可惜这些书失传了。只有王安石《洪范传》一篇能在《王临川集》中保留下来了。虽然当时有元祐党人（为宋哲宗元祐元年以司马光为首的元祐党人反对王安石的所谓“新政”）为维护旧学传统与之斗争，毕竟王氏父子开创了敢于疑经的精神。

宋朝南渡之后，程（颐）、朱（熹）理学统治了南宋的思想学术领域。南宋之初的林之奇所撰《尚书全解》，系根据程颐理学观点撰写的。例如，当时宋儒多迷信五行之说以释《洪范》，而林之奇却排除了五行之说，跳出了前人迷信的框框，其书为一般人所重视。其时，林之奇的私淑弟子夏僎著有《尚书详解》，也是沿着林氏之学写成的巨著，《四库总目》说道：“然僎虽博采诸家，而取于林之奇者实什之六七，盖其渊源在是矣”，夏僎的《尚书详解》到了明初，定为科举用书，与蔡沈的《书集传》并行不悖。继林之奇之后，还有郑伯熊的《敷文书说》，以及黄度

的《尚书说》等等，大抵在其注释字义的同时，再益以理学的观点，一时著述颇多，无法一一介绍。

宋时在经学方面集其大成者，应推朱子，他的门人蔡沈所撰的《书集传》，在《尚书》学史上，应该是独树一帜了，这首先还是要归功于朱子。朱熹，生于公元1130年，卒于1200年，字元晦，一字仲晦，号晦庵，遁翁，因曾先后主讲于考亭，紫阳书院，又别称考亭，紫阳，曾任秘书阁修撰等职，为程颐三传弟子李侗的学生，其学在于阐发儒家的思想，及二程的理学。朱熹著述等身，有独创的见解，不信《诗序》对《尚书》孔传多有疑点，在其晚年，因疲于精力难以为继，嘱其门人蔡沈根据其意撰写《书集传》，蔡沈，生于1176年，卒于1230年，因其隐居九峰，又号九峰先生，师事朱熹。其父对《洪范》之学，自问颇有心得，然未论及，谓成书者，吾儿沈也，因此，受父师之托，集十多年的精力写成《书集传》，明人认为《书集传》为学者所尊，追溢文正。

《书集传》问世以后，学者们赞不绝口，认为驾凌于前人注《书》之上，其他《尚书》注释可以不必行于世了。其原因是：它以理学解经，使人们易于接受，但又有文字和文句的剖析，所谓义与理兼收并蓄，其次文从字顺，流畅易懂，使人们把难于读懂的《尚书》，被《书集传》豁然开朗了。到了元朝，由于对程、朱理学的推崇倍至，于是在朱熹指导下的《书集传》不胫而走。于元延祐1314年至1320年，规定以《书集传》为科举定本，这时还有夏僊的《尚书详解》与之并立学官，这时全国的学术界一时为《书集传》之风所披靡，而蔡传独行于世，取代了以孔颖达以孔传本的《尚书正义》的地位，把《书集传》被推上惟我独尊的宝座了。